

拒不接受检查，司机撞倒辅警逃逸

警方通报涉嫌妨害公务罪，已被刑事拘留

本报泰安8月6日讯 6日，泰安市公安局泰山区分局发出通报，2019年8月4日21时许，泰安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城西大队在龙潭路与泰玻大街路口执法时，一辆车牌号鲁J**901的机动车拒不接受检查，并将一名辅警撞倒后逃逸。

案件发生后，泰山区分局立即对案件展开侦查，迅速锁定嫌疑人身份，并于次日在肥城市边院镇将犯罪嫌疑

人裴某某(男，26岁，宁阳县蒋集镇人)抓获。

目前，裴某某因涉嫌妨害公务罪已被刑事拘留，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。

警方正告：配合公安机关执法是每个公民的义务，暴力阻碍执行公务、围攻殴打执法人员的行为属于严重违法犯罪，警方将对暴力阻碍执行公务的行为采取“零容忍”态度，依法严厉

予以打击。

据了解，当晚民警例行检查时，对一辆车驾驶员进行酒精测试初检。在驾驶员吹气时，民警发现驾驶员饮酒，于是让驾驶员停车熄火接受进一步检查。

就在民警等驾驶员下车时，没想到驾驶员非但没有熄火停车，反而驾车加速逃窜。车辆在逃窜时，将民警撞倒在地，导致民警受伤。



扫码看
详情。

小区幼儿园建围栏，引来业主维权

不光占用小区绿地还可能影响消防安全

本报泰安8月6日讯(见习记者 郭健) 近日，有新华城南郡的业主向齐鲁晚报·齐鲁壹点反映，小区西邻的幼儿园要建围栏，影响消防安全的同时还占用了小区绿地。业主曾向物业、开发商和有关部门反映过该问题，但是没有得到解决。

8月1日下午，记者来到位于龙潭路南段的新华城南郡小区，小区大门左侧贴出了一份公示和设计图纸，公示显示幼儿园产权人将于8月1号对幼儿园后院区域进行围栏建设，公示的落款是天一物业管理处，时间是7月25日。

记者随后来到小区西邻的幼儿园，发现该绿化区域并没有进行施工和建设围栏，也没有即将施工的迹象。

据业主介绍，他们得知要建围栏的情况是7月26号，前期物业方面并没有和业主进行沟通与商议。业主还担心去掉绿化后，楼与围栏间距变窄，如果出现安全问题话，根本就没有畅通的求生通道。业主曾与

物业和开发商进行沟通过，但并没有得到满意答复。

记者来到物业管理中心，工作人员表示只知道在幼儿园后面添加围栏，并不清楚其他情况，无法向记者提供相关信息。记者又电话联系了新华城南郡招商部，“幼儿园是买了那块地，是在合理规划范围之内的，并有正规的规划许可证。”工作人员说，但他不能给记者提供相关手续，相关情况已经向业主解释清楚。

据业主反映，19号楼很多业主一直没有得到开发商及物业的沟通与解释。5日上午，记者再次电话联系了开发商获悉，他们已经与幼儿园协商好，幼儿园不再扩建，保持原样。

但是幼儿园相关工作人员却表示并没有要停止扩建，该区域还是会继续进行，并表示相关规划许可证证明及买地合同均在幼儿园投资人手中。该处争议未来将如何处理，本报将持续关注。



小区贴出了一份公示和设计图纸。齐鲁晚报·齐鲁壹点 见习记者 郭健 摄

6人相约湖中戏水 18岁学生溺亡

本报泰安8月6日讯 5日18点45分，泰山救援队接消防协助搜救指令，泰安天平湖水库环湖路附近水域有人溺水。

泰山救援队16名队员紧急携带救援装备赶往事发区域展开搜救。21点41分溺水者上岸，经医护人员检查已无生命体征。

据了解，溺水者是聊城人，今年18岁，技校学生。暑期由学校安排来泰安实习工作，6名同伴下班后一起相约到天平湖水库戏水游泳，不幸发生意外溺亡。

救援队协调殡仪馆车辆到达现场，经亲属和殡仪馆协商将遗体当晚运回聊城。

近日连续降雨河湖水位暴涨，泰山救援队提醒广大市民，远离户外水域，谨记安全！

齐鲁晚报·齐鲁壹点记者